基金管理人: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年8月25日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5年6月30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8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93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1月14日	
基金管理人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28,967,067.06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A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932	00093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2,413,683.95份	3,016,553,383.11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债券和现金类资产,力争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有以下六方面内容: 1.大类资产配置 在大类资产配置中,本基金综合运用定性和定量的分析手段,在对宏观经济因素进行充分研究的基础上,判断宏观经济周期所处阶段,本基金将依据经济周期理论,结合对证券市场的系统性风险以及未来一段时期内各大类资产风险和预期收益率的评估,制定本基金在债券、股票、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 2.债券投资策略 在债券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将在综合研究的基础上实施积极主动的组合管理,采用宏观环境分析和微观市场定价分析两个方面进行债券资产的投资。 3.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精选有良好增值潜力的股票构建股票投资组合。股票投资策略将从定性和定量两方面入手,定性方面主要考察上市公司所属行业发展前景、行业地位、竞争优势、管理团队、创新能力等多种因素;定量方面考量公司估值、资产质量及财务状况,比较分析各优质上市公司的估值,成长及财务指标,优先选择具有相对比较优势的公司作为最终股票投资对象。 4.可转债策略 基于行业分析、企业基本面分析和可转换债券估值模型分析,并结合市场环境情况等,本基金在一二级市场投资可转换债券,以达到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实现基金资产稳健增值的目的。可转债的策略具体包括:1)个券选择策略、2)持股策略、3)条款博弈策略、4)套利策略。 5.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权证的投资作为提高基金投资组合收益的辅助手段。根据权证对应公司基本面研究成果确定权证的合理估值,发现市场对股票权证的非理性定价,利用权证衍生工具的特性,通过权证与证券的组合投资,来达到投资组合风险收益特征的目的。 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投资时机和数量的决策建立在对证券市场总体行情的判断和组合风险收益分析的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宏观经济因素、政策走向及风险因素和资本市场因素,结合定性和定量方法,确定投资时机。基金管理人将结合股票投资的总体规模,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限定和要求,确定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投资比例。 若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时,基金管理人期货投资管理从其最新规定,以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的变化。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高风险收益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傅成斌	王玮
	联系电话	0755-88601888	020-87555888-6052
	电子邮箱	qhky@qhkyfund.com	wwei@gf.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1666998	95575
传真		0755-83181169	020-87555129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qhky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基金份额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A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C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5年1月14日-2015年6月30日)	报告期(2015年1月14日-2015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938,707.10	25,714,714.83
本期利润	2,815,176.38	26,950,415.2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63	0.031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50%	8.6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5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949	0.085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591,583.50	3,275,558,368.3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95	1.086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46%	0.08%	-0.66%	0.52%	1.12%	-0.44%
过去三个月	5.49%	0.63%	3.68%	0.40%	1.81%	0.2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50%	0.59%	6.53%	0.36%	2.97%	0.23%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28%	0.07%	-0.66%	0.52%	0.94%	-0.45%
过去三个月	4.93%	0.62%	3.68%	0.40%	1.25%	0.2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60%	0.59%	6.53%	0.36%	2.07%	0.23%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①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5年1月14日生效,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本基金成立不满1年。

②本基金的建仓期为6个月,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基金建仓期尚未结束。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变动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开源基金")于2012年12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2013年1月23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1.5亿元人民币,近期股东方通过,注册资本增至2亿元,其中,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金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长和世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和合投资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各持股权25%。目前,前海开源基金分别在北京、上海设立分公司,在深圳设立深圳前中心,在厦门、长三角和京津冀区域设立分区,办公室的快速发展模式已初具规模。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前海开源基金投资子公司——"前海开源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开源资产")已于2013年9月5日在深圳注册成立,并于2013年9月18日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发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证书》,前海开源资产2014年7月16日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事宜,新的股权结构为:前海开源基金出资240万,占比40%,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80万,占比40%。

截至报告期末,前海开源基金旗下管理21只开放式基金,资产管理规模超过450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静	联席投资总监	2015年1月14日	-	14年	本基金合同生效起至披露截止日不满一年;刘静女士,经济学硕士。历任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长盛基金经理助理、长盛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长盛金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长盛积极配置债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联席投资总监。

注:①"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日的非自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干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没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基本面有所改善,GDP和工业增加值逐步由"09年二季度以来的新低;物价数据低于13年和14年同期水平,通缩压力不减;货币政策方面,央行先后进行了降准和降息操作,并且三次下调逆回购利率,以应对经济基本面走弱。二季度,从宏观数据上看,基本面弱势不改,尽管地产销售持续改善,但从地产销售领先地产投资半年来看,经济至少要3季度才有可能企稳。CPI继续低位运行,通胀压力不大,货币政策方面,央行先后进行了降准和降息操作,并在月末重启逆回购,以应对经济基本面走弱和季末因素导致的资金面的波动。

纯债方面,1-2月,由于基本面较弱,资金面较为宽松,且货币政策宽松预期较强,收益曲线平坦化下行,3月,尽管央行连续二次下调逆回购利率,但受地方政府债务置换导致供需关系恶化,地产销售回暖及基础设施投资预期均较经济数据回暖,以及股市较好效应的影响,收益率曲线陡峭化上行,10年一度达到4.8%的高位。二季度,在降准降息等利好因素的作用下,资金利率降至10年以来的低位,债券市场收益率整体下行,短端债券和中高等级信用债收益率下行幅度较大,而中长期利率债则受地方债供给放量和经济数据的影响收益率下行受到制约。整体来看,期限利差大幅拉大,信用利差大幅收窄。

权益方面,上半年投权策略经不及预期,以及两融业务监管等因素的影响,大盘有所调整,转债市场强正股回调。2.3月份,在金融降准降息、逆回购利率多次下调等多重利好的带动下,股市走强,中小盘表现好于大盘,转债市场跟随正股回暖,但由于估值压缩,转债表现不及正股。4.月份在地产新政,公开市场利率走低下调,存款准备金率大幅下调等利好因素的影响下,债券市场收益率大幅下调等利好因素,股市继续走强3.月份受银行进行了年内第二次降息,但市场在"量计"与"价值"之间做出对比后,最终选择了"量"的一面,股市上涨的同时波动加大,4.月前两周股市延续了之前的上涨趋势,但之后在纳外配资清理的影响下三幅下挫,转债在股市上涨时跟随正股上涨,在股市大跌时转债因跟随正股下跌和估值下降的双重压力跌幅一度超过正股,但之后因有债底保护表现出一定的抗跌性。

新股方面,一季度受益于中签率较高打新收益可观。二季度,之前较高的打新收益现了大量资金,导致中签率大幅下降,但在次新股强势上涨的带动下新股一字板个数增加,较高的涨幅在一定程度上抵消了中签率下降带来的不利影响。再加上5月后新股发行提速,新股中购仍能获得较高的收益,4月份,5月份和6月份第一批新股的平均年化收益率均超过10%,新股在市场因品种中性的特点仍高。

操作上,基金品种较好地把握了大类资产的轮动,纯债方面,1.2月份进行了较大幅度的加仓,将仓位维持在较高水平,较好的获得了收益曲线快速下行带来的收益率下降收益,3.月债券市场调整时进行了一定的减仓。二季度,本基金前期持有的中高等级信用债获取了较好的收益,权益方面,1.2月份近市场波动较大本基金在股票和转债上的仓位不高,3.月份市场回暖后进行了较大幅度的加仓,4.月份市场大跌前进行了一定幅度的减仓,权益部分纯自选个股在带来了较大的正面贡献,新股方面,本基金在对新股基本面和申购节奏进行充分研究的基础上一定程度参与了新股申购,获取了较为稳定的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A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9.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53%。C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5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二季度经济和金融数据有所企稳,GDP与一季度持平,第二产业说明,但第三产业对GDP的贡献中有相当一部分来自于金融业,这与二季度股市大涨有关,而经历了6月下旬以来的暴跌后,股市对金融业增加值的高贡献率以持续,尽管信贷数据超预期,但其外融资走弱,信贷的增长可能是由于资本表外转表内所致,如果将表外融资,企业债券发行和企业中长期贷款考虑在内,企业融资需求仍较弱。因此,经济企稳是否具有可持续性仍有待观察,由于上半年货币金融数据较低迷,下半年CPI有望继续低位运行,通胀压力不大。在经济企稳的可持续性得以确定之前,货币政策的预期宽松为主。

展望未来,纯债方面,由于经济企稳的可持续性尚不确定,货币政策仍将以宽松为主,债市整体风险不大。对于利率债,经济企稳预期和地方债供给仍是其核心开放的因子,预计利率债收益率曲线将呈现陡峭化,等有较为吸引的机会,对于信用债,IPO暂停将释放万亿的打新资金,而这些资金因风险偏好较低流入中短久期债券,我们认为短期信用债仍有较大的配置价值。

年以内,选择中高评级个券进行配置。

权益方面,经历了去杠杆过程的大跌后,后续行业重塑新市使得流动性危机没有进一步蔓延,市场有所企稳。我们认为市场调整已当一段落,未来将以震荡为主,个股间的分化将加大。利率、汇率市场市场将以震荡为主,一段时期间因纳入特别提款权在较为确定的机会。

基于以上考虑,未来本基金将本着以风险收益比为主的原则根据市场情况进行大类资产灵活配置,纯债以中短久期信用债为主,以获取较为稳定的收益,并且通过积极的交易进行结算有效弹性公司的业绩。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监督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由总经理、督察长、基金事务部、研究部、投资部、监察稽核部、财务部负责人及其他指定相关人员组成。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从业资格,精通公允估值原理与实务,熟悉相关政策法规,并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结算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数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履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本报告期内,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认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5年6月30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1,071,922,518.57
结算备付金		12,503,086.73
存出保证金		322,494.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33,310,608.69
其中:股票投资		22,511,968.49
基金投资		110,798,640.20
债券投资		110,798,640.2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70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1,409,363,385.21
应收利息	6.4.7.5	63,997.61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4.7.6	-
资产总计		3,328,056,990.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5年6月30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34,015,900.04
应付管理人报酬		2,727,826.15
应付托管费		454,637.70
应付销售服务费		1,356,407.70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182,110.57
应交税费		1,158.00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4.7.8	168,908.95
负债合计		38,907,039.1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3,028,967,067.06
未分配利润	6.4.7.10	260,182,884.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89,149,951.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28,056,990.94

注:①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A基金份额净值1.095元,基金份额总额12,413,683.95份;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C基金份额净值1.086元,基金份额总额3,016,553,383.11份。

②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5年1月14日生效,无上年度末可比数据。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4日至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5年1月14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一、收入		39,408,580.17
1.利息收入		5,020,913.9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1,582,464.19
债券利息收入		987,188.2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451,261.51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3,103,458.3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30,644,792.27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2,242,869.1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5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股利收益	6.4.7.16	215,796.9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1,112,169.67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172,038.23
减:二、费用		9,642,988.57
1.管理人报酬	6.4.9.2.1	5,293,969.51
2.托管费	6.4.9.2.2	882,328.31
3.销售服务费	6.4.9.2.3	2,563,889.54
4.交易费用	6.4.7.19	732,148.27
5.利息支出		2,747.1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747.18
6.其他费用	6.4.7.20	167,905.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765,591.60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65,591.60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5年1月14日生效,实际报告期间为2015年1月1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到2015年6月30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4日至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4日至2015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3,948,857.19	-	303,948,857.1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29,765,591.60	29,765,591.6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725,018,209.87	230,417,293.17	2,955,435,503.0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022,659,138.96	243,328,065.10	3,265,987,204.06
2.基金赎回款	-297,640,929.09	-12,910,771.93	-310,551,701.0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28,967,067.06	260,182,884.77	3,289,149,951.83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5年1月14日生效,实际报告期间为2015年1月1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到2015年6月30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韩刚__ __李会林__ __任磊利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268号文《关于准予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由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法律法规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募集期间为2015年1月12日,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303,066,339.21元,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验字[2015]第0203000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5年1月14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303,948,857.19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82,497.98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基金托管人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次级债券、短期融资券、地方政府债、债券回购等)、银行存款、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基金的投资比例为股票、权证、股指期货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30%;债券、现金等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70%,其中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期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0~3%。股指期货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政部、证监会于在其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1月1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6月30日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自2015年1月1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15年6月30日止。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期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视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赎回款、应付管理人报酬、应付托管费、应付销售服务费、应付交易费用、应付利息、应付利润、其他负债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其取得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其取得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1)收回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将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虽金融资产已转移,但本基金既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多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其报价作为市场公允价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交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作调整,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1)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2)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分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组织费用基础上计入实收基金分别单位面值和超面值两部分。

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份额所引起的净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净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相当于未分配利润的已实现损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相当于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确认,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金额转入"未分配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资产支持证券在持有期间收到的款项,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将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其将投资收益部分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股票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6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3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3)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本基金两类基金份额在费用收取上不同,其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可能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估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6.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估值法、市盈率估值法和成本估值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对于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采用估值技术确